



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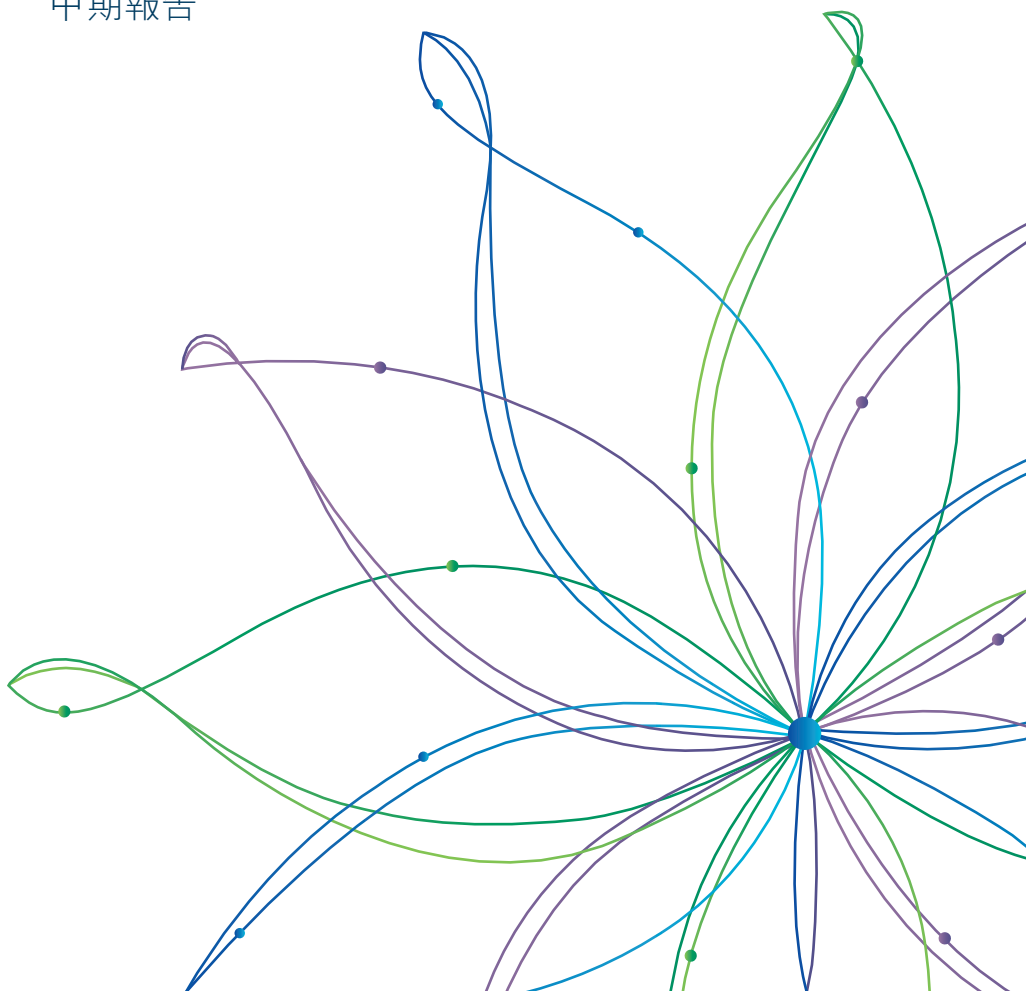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

2019/20

中期報告





## 主席報告

親愛的股東：

本人欣然向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

由於美國及中國之間的貿易爭端懸而未決，報告期內營商環境中的不確定性揮之不去。本集團的營業額由約511,000,000港元降至451,000,000港元，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87,000,000港元減少27%至63,000,000港元。

於回顧期間，液晶體顯示器及液晶體顯示器模組的需求均有所下降。我們的客戶在漫長的中美貿易戰環境中下達訂單時較為謹慎。另一方面，針對具有緩慢結算歷史的客戶，本集團收緊信貸政策，此舉不可避免地一定程度上影響了銷量。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竭力獲取需求量較大行業（例如電錶、摩托車及電動汽車）的市場份額，旨在提高產能利用率。另一方面，本集團將加強薄膜晶體管及電容式觸控面板模組的產品開發以及提高單色液晶體顯示器和液晶體顯示器模組的附加值，從而形成較高的盈利能力。

本集團分佔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海」，本集團持股31.84%之聯營公司）的溢利由55,000,000港元下滑至47,000,000港元。中美貿易爭端導致對電容器的需求減弱。儘管如此，南通江海已為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電容器領導企業做好準備。本人堅信，基於下列各項，南通江海的前景非常明朗：

1. 憑藉其貫徹承諾高質量控制、積極推行市場推廣及堅持產品開發，南通江海致力在鋁電解電容器市場中獲取市場份額。
2. 超級電容器市場在新能源市場分部高需求的帶動下開始迅速增長。由於新超級電容器工廠計劃於二零二零年開始全面大規模生產，該業務將有望實現增長。
3. 薄膜電容器分部銷售勢頭持續，並獲得新知名品牌客戶認可，產品質量得以證實。
4. 疊層電容器近年來取得顯著增長。從事疊層電容器及小型電容器銷售和生產的湖北省新生產工廠已開始試產。其計劃於不久的將來開始大規模生產。



分佔昆山維信諾科技（「昆山科技」，本集團持股35.1%之聯營公司）的溢利為8,000,000港元，而上年為5,000,000港元。雖然業務發展穩健，但本集團利用其於有機發光顯示器技術的中堅力量開發有機發光顯示器相關產品以創造新收入來源。

展望未來，鑒於難以預測接下來的經濟發展，本集團對下半年持保守觀點。儘管如此，本集團承諾加快開發針對高利潤率市場分部的附加值產品，並實行成本控制措施，從而保障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就員工所付出之努力及股東之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方鏗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約為451,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11,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60,000,000港元，跌幅為12%。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63,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7,000,000港元)，減少約24,000,000港元或27%。

中美之間貿易協議前景的不確定性及全球經濟不景氣影響了液晶體顯示器及液晶體顯示器模組業務的市場情緒。液晶體顯示器之對外銷售額由143,000,000港元減少52,000,000港元至91,000,000港元。液晶體顯示器分類錄得分類虧損約2,0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分類溢利10,000,000港元。液晶體顯示器分類的虧損乃主要由於營業額下降及計提一項一次性虧損撥備3,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其中一個生產車間發生了火災並對若干生產設施、機器設備及存貨造成損壞。儘管發生不幸事故，生產並無重大影響。於回顧期間錄得與火災事故有關的估計淨虧損撥備3,000,000港元。倘不計上述一次性虧損，液晶體顯示器分類錄得溢利1,000,000港元。液晶體顯示器模組之營業額由326,000,000港元減少29,000,000港元至297,000,000港元，液晶體顯示器模組分類錄得分類溢利26,000,000港元，而去年為30,000,000港元。液晶體顯示器模組分類溢利下滑乃主要由於營業額下降及價格競爭激烈，導致盈利能力下降。液晶體顯示器相關產品分類主要與電容式觸控面板有關，錄得分類溢利3,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45,000港元)。由於我們致力於獲得高價值及持續增長的電容式觸控面板模組市場領域的市場份額，電容式觸控面板銷售額由41,000,000港元升至63,000,000港元，增幅為54%。

隨著本集團營業額減少，毛利由83,000,000港元降至73,000,000港元。期內生產產能未能充分使用，本集團已採取成本控制措施，以控制製造成本及減少慢流存貨。因此，我們將回顧期間的毛利率仍然維持在16%(二零一八年：16%)。

本期間其他收入約為7,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000,000港元)。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模具收入、殘次品銷售、利息收入及供應商賠償金。

本期間其他收益及虧損之淨虧損8,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淨收益2,000,000港元)主要來自人民幣貶值導致匯兌虧損約5,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匯兌收益2,000,000港元)及上述火災虧損撥備(二零一八年：零)。



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37,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8,000,000港元)，跌幅為3%，主要由於推銷費用減少。

行政開支為14,000,000港元，與去年持平(二零一八年：14,000,000港元)。

## 聯營公司投資

### 於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海」)之投資

本集團持股31.84%之聯營公司南通江海主要從事電容器以及相關材料及配件的研究、製造及銷售。

於回顧期間，分佔南通江海之溢利由55,000,000港元減少8,000,000港元或15%至47,000,000港元。中美貿易爭端已削弱鋁電解電容器的整體需求，且新工廠的開辦成本已影響本期間之盈利能力。薄膜電容器業務隨著客戶組合的擴大持續穩步增長。市場對超級電容器產品反應理想，業務發展喜人。於二零二零年新工廠開始全面大規模生產時，南通江海將實現更高的超級電容器銷量。對於在湖北省的新工廠，小型電容器及疊層電容器已進行試產，預期將於不久的將來開始大規模生產。

### 於昆山維信諾科技有限公司(「昆山科技」)之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本集團與昆山維信諾顯示技術有限公司(「昆山顯示」)的最大股東昆山國顯光電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代價人民幣220,000,000元出售其於昆山顯示的全部43.87%權益。於完成後，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錄得稅前一次性收益約244,000,000港元。由於昆山顯示不再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回顧期間內並無記錄昆山顯示的業績。

分佔昆山科技(本集團持股35.1%之聯營公司，其從事有機發光顯示器(「有機發光顯示器」)的銷售及生產)之溢利約為8,000,000港元，與去年相比增加約3,000,000港元。於本期間，昆山科技之業務隨著海外市場擴張穩步增長。然而，中美貿易戰影響了第三季度末有機發光顯示器之需求，尤其是可穿戴市場。尤其客戶組合的多樣化，其在一定程度上減輕了不良的市場影響。



## 於棗莊維信諾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棗莊維信諾」）之投資

棗莊維信諾位於山東省，為本集團持股40%的聯營公司。其主要從事柔性印刷電路板及有機發光顯示器相關材料的製造及銷售。於本期間，本集團分佔虧損為1,000,000港元，而去年分佔溢利2,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收入減少。柔性印刷電路板新廠的建設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竣工，屆時將開始大規模生產。

## 所得稅

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實際稅率（所得稅開支（不包括聯營公司未分配溢利的預扣稅）佔撇除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除所得稅前溢利之百分比）為26%（二零一八年：20%）。實際稅率增加乃主要由於在回顧期間內錄得不可扣除匯兌虧損。

## 前景

鑒於目前中美貿易戰及全球經濟放緩，本集團對下半年的業績持審慎態度。本集團將加強薄膜晶體管及電容式觸控面板模組的產品開發，以在高價值產品市場爭取更多的業務。此外，本集團將推出更積極的市場推廣計劃，以於具規模採購量的市場佔領更多份額，從而提高產能利用率。本集團亦將採取成本控制措施提升盈利能力。另一方面，預期南通江海及昆山科技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正面盈利貢獻。

## 流動資金與資金來源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6（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1）。資本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與淨值之比率）為零（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零）。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2,222,000,000港元，而資金來自負債446,000,000港元及總權益1,776,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約為163,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63,000,000港元），其中約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00,000港元）已主要用於簽發信用證、短期貸款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持有外幣資產及負債，使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且本集團資產概無任何重大抵押或質押。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福利乃參考市場條款及行業慣例而釐定。酌情花紅及其他業績獎勵乃基於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發放。本集團僱員福利計劃包括強制性及自願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

本公司已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據此，一名獨立受託人將可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該計劃參與者持有，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或顧問，直至該等股份按該計劃的條文歸屬於相關參與者為止。該計劃的目的是作為獎勵，以挽留及鼓勵參與者對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

## 股息

董事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或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獲知會，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所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個人權益	透過受控法團 持有之股份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數目	及權益性質		
方鏗先生	20,130,000	-	-	20,130,000	2.01%
李國偉先生(附註(i))	143,402,381	570,000,000	-	713,402,381	71.37%
梁子權先生(附註(ii))	1,860,000	-	-	1,860,000	0.19%

附註：

- (i) 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擁有本公司570,000,000股股份。李國偉先生實益擁有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41.70%。
- (ii) 1,860,000股股份指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股份，並須待歸屬條件滿意地達成後，方始作實。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或本公司及聯交所根據標準守則獲知會，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概無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以下為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

### 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	直接實益擁有	570,000,000	57.02%
Esca Investment Limited (附註)	間接實益擁有	570,000,000	57.02%
Megastar Venture Limited (附註)	間接實益擁有	570,000,000	57.02%
肇豐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	間接實益擁有	570,000,000	57.02%

附註：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由Esca Investment Limited(一間由肇豐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之公司，其股東概無持有其已發行股本之20%以上)及Megastar Venture Limited(一間由李國偉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分別持有58.30%及41.70%權益。Esca Investment Limited、Megastar Venture Limited及肇豐集團有限公司所持有之股份代表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有之相同權益，該等權益已在「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一節中作為李國偉先生之權益而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知會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表明本公司並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根據守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朱知偉先生及劉源新先生（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但須根據本公司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董事會相信，由於董事必須致力以維持股東之長遠利益為己任，故董事特定任期之限制並不適用。

董事會正審閱有關情況，並將在適當情況下採取必要措施（包括修訂本公司之細則），以確保遵守守則。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 買賣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其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的兩名朱知偉先生及劉源新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方仁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且討論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簡明賬目。



# Deloitte.

## 德勤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致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列於第11至34頁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必須符合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之責任為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本核數師受聘之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報告,而此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進行審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保證本核數師能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之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無察覺到任何事項,使本核數師相信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b>450,957</b>	510,717
銷售成本		<b>(377,514)</b>	(427,554)
毛利		<b>73,443</b>	83,163
其他收入		<b>7,234</b>	6,42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b>(7,821)</b>	2,144
銷售及分銷開支		<b>(37,453)</b>	(38,039)
行政開支		<b>(13,640)</b>	(13,702)
財務成本		<b>(230)</b>	(64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	<b>53,879</b>	63,856
除所得稅前溢利		<b>75,412</b>	103,208
所得稅開支	6	<b>(8,697)</b>	(11,568)
期內溢利	7	<b>66,715</b>	91,640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b>3,126</b>	(3,605)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外匯差額		<b>2,991</b>	5,252
附屬公司		<b>(86,049)</b>	(135,484)
聯營公司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b>(13,217)</b>	(42,197)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63,127</b>	86,910
非控股權益		<b>3,588</b>	4,730
		<b>66,715</b>	91,640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15,219)</b>	(43,692)
非控股權益		<b>2,002</b>	1,495
		<b>(13,217)</b>	(42,197)
每股盈利			
基本 - 港仙	9	<b>6.3</b>	8.7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47,261	246,947
投資物業		1,478	1,579
收購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9,266	2,510
聯營公司權益	5	1,350,753	1,403,25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2,739	2,739
無形資產		1,459	1,459
		<b>1,612,956</b>	1,658,493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8,505	147,47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30,975	200,69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5	5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813	1,96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47,325	318,123
		<b>608,693</b>	668,305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91,512	290,386
合約負債		11,256	13,411
應付股息		51,394	—
租賃負債		4,241	—
應付稅項		24,336	20,907
		<b>382,739</b>	324,704
<b>流動資產淨值</b>		<b>225,954</b>	343,60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838,910</b>	2,002,094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b>56,378</b>	57,828
租賃負債	<b>6,381</b>	-
	<b>62,759</b>	57,828
	<b>1,776,151</b>	1,944,266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3 <b>199,928</b>	199,928
儲備	<b>1,552,140</b>	1,720,6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752,068</b>	1,920,601
非控股權益	<b>24,083</b>	23,665
<b>總權益</b>	<b>1,776,151</b>	1,944,266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1)	資本			股份 獎勵儲備	為獎勵計劃 而持有之		其他儲備 (附註2)	保留溢利			總額
				贖回儲備	換算儲備	換算儲備		股份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99,928	110,750	2,125	10,132	127,270	6,655	(15,441)	4,702	1,348,427	1,794,548	34,139	1,828,687		
期內溢利	-	-	-	-	-	-	-	-	86,910	86,910	4,730	91,640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3,605)	-	(3,605)	-	(3,605)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26,997)	-	-	-	(126,997)	(126,997)	(3,235)	(130,232)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126,997)	-	-	(3,605)	86,910	(43,692)	1,495	(42,197)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之股份	-	-	-	-	-	-	(4,680)	-	-	(4,680)	-	(4,680)		
確認股份獎勵計劃之	-	-	-	-	-	905	-	-	-	905	-	905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開支	-	-	-	-	-	(151)	448	-	(297)	-	-	-		
股份獎勵計劃已歸屬股份	-	-	-	-	-	-	-	-	-	-	(4,387)	(4,387)		
派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49,982)	(49,982)	-	(49,982)		
已宣派股息(附註8)	-	-	-	-	-	-	-	-	(49,982)	(49,982)	-	(49,982)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99,928	110,750	2,125	10,132	273	7,409	(19,673)	1,097	1,385,058	1,697,099	31,247	1,728,346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199,928	110,750	2,125	10,132	23,465	6,521	(15,910)	(3,504)	1,587,094	1,920,601	23,665	1,944,266		
期內溢利	-	-	-	-	-	-	-	-	63,127	63,127	3,588	66,715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	-	-	-	-	-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3,126	-	3,126	-	3,126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81,472)	-	-	-	(81,472)	(81,472)	(1,586)	(83,058)		
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81,472)	-	-	3,126	63,127	(15,219)	2,002	(13,2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			為獎勵計劃 而持有之 股份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資本儲備 (附註1)	贖回儲備	換算儲備	獎勵儲備	股份	其他儲備 (附註2)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之股份 確認股份獎勵計劃之	-	-	-	-	-	-	(4,698)	-	-	(4,698)	-	(4,698)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開支	-	-	-	-	-	1,330	-	-	-	1,330	-	1,330
支付予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1,547)	(1,547)
已宣派股息(附註8)	-	-	-	-	-	-	-	(149,946)	(149,946)	-	-	(149,94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解除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37)	(37)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99,928	110,750	2,125	10,132	(58,007)	7,851	(20,608)	(378)	1,500,275	1,752,068	24,083	1,776,151

附註1：本集團之資本儲備結餘乃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總面值與一九九三年本公司股份上市前進行集團重組時因收購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之總面值之差額，並已計及將集團重組前因發行附屬公司股份而產生之股份溢價之有關數額重新歸入資本儲備，以及過往年度削減股本時出現之儲備變動。

附註2：本集團之其他儲備乃指分佔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67,089</b>	42,763
<b>投資活動</b>		
墊款予一間非上市聯營公司的管理層擁有的公司	(33,872)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540)	(13,484)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8,507)	(7,985)
墊款予聯營公司	(28)	-
已收聯營公司之股息，扣除預扣稅項	22,446	24,460
已收利息收入	1,547	4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1	58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96	-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1,864
已收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股息	-	1
<b>投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b>	<b>(29,547)</b>	5,884
<b>融資活動</b>		
已付股息	(99,964)	-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股份之付款	(4,698)	(4,680)
償還租賃負債	(1,699)	-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143)	(3,167)
已付利息	(230)	(642)
償還銀行借貸	-	(75,917)
籌集銀行借貸	-	59,667
<b>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06,734)</b>	(24,739)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b>	<b>(69,192)</b>	23,908
<b>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b>318,123</b>	41,261
<b>匯率變動的影響</b>	<b>(1,606)</b>	(2,044)
<b>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b>247,325</b>	63,125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除若干以公允值計量之財務工具外(如適用)。

除因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詮釋所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租賃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具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點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期間應用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有關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會計政策造成的主要變動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之使用權，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定義於開始或修改日期評估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該合約之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該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 作為承租人

######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自開始日期起計為期12個月或以下且並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之租用物業租賃。短期租賃之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初步計量租賃負債之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
- 本集團所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之狀況時所產生之估計成本。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續)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會計政策造成的主要變動 (續)

##### 作為承租人 (續)

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 (以較短者為準) 內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即將呈列相應相關資產 (倘擁有) 之同一項目內) 呈列使用權資產。

#####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對於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物業權益之付款，於付款無法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分配時，整個物業呈列為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 可退回租賃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入賬及首次按公允值而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於首次確認後對公允值作出的調整將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計算。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 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計入終止租賃的罰款。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續)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會計政策造成的主要變動(續)

##### 作為承租人(續)

##### 租賃負債(續)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獨立租賃入賬：

- 修訂透過加入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之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之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之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之實際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之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按透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之經修訂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稅項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除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單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應用首次確認豁免而在首次確認時及租期期間不予以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續)

#### 2.2 因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進行的過渡及產生的影響概要

#####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挑選可行權宜方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過往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中，且不會應用該準則於過往並無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中。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 作為承租人

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之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之規定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應用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由於有關差額並不重大及比較資料未予重列，故並無確認對首次應用日期的期初保留溢利所作之調整。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對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每項租賃對有關租約之相關程度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確認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首次應用日期對使用權資產之計量中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iii.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的租期。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作出以下調整：

本集團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C8(b)(ii)項過渡法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金額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之使用權資產。

於就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之增量借貸利率。所應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貸年利率為4.09%。由於影響被視為不重大，因此並無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該等租賃負債的現值調整。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續)

### 2.2 因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進行的過渡及產生的影響概要(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10,875
按相關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之租賃負債	10,233
減：確認豁免－租用物業之短期租賃	(536)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9,697
分析為	
流動	2,915
非流動	6,782
	9,697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之	
有關經營租賃之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	
－ 租用物業	8,485
－ 汽車	1,212
	9,697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視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為於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租賃項下之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之定義，該等按金並非相關資產的使用權之付款，並調整以反映過渡時之貼現影響。由於管理層認為影響並不重大，故並無就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及使用權資產作出調整。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會計政策的影響及變動 (續)

#### 2.2 因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進行的過渡及產生的影響概要 (續)

以下調整乃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金額作出。未受變動影響之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先前於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呈報之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根據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於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之賬面值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6,947	9,697	256,644
<b>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2,915)	(2,915)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6,782)	(6,782)

附註：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間接方法報告經營活動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的變動已根據上文所披露之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算。

## 3. 收入／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類為液晶體顯示器、液晶體顯示器模組、液晶體顯示器相關光學產品及液晶體顯示器相關產品，乃根據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呈報之資料，並根據本集團營運分部所出售產品之種類而劃分。



### 3. 收入／分類資料(續)

本集團之收入乃指來自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液晶體顯示器模組及液晶體顯示器相關產品之收入，並於某一個時間點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轉移控制權的方法，來自銷售產品之收入於產品交付且所有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即產品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且客戶有能力主導產品之使用的時間點。

以下為於回顧期內按經營分類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液晶體 顯示器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器模組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器相關 光學產品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器 相關產品 千港元	分類合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91,244	296,908	111	62,694	450,957	-	450,957
分類間銷售	43,662	12,915	-	-	56,577	(56,577)	-
合計	134,906	309,823	111	62,694	507,534	(56,577)	450,957
分類溢利(虧損)	(1,520)	26,197	(145)	2,546			27,078
利息收入							1,547
匯兌虧損淨額							(4,985)
未分配之行政成本							(1,877)
財務成本							(23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53,879
除所得稅前溢利							75,412

### 3. 收入／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液晶體 顯示器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器模組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器相關 光學產品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器 相關產品 千港元	分類合計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對外銷售	143,170	326,160	173	41,214	510,717	-	510,717
分類間銷售	59,361	21,569	-	-	80,930	(80,930)	-
合計	202,531	347,729	173	41,214	591,647	(80,930)	510,717
分類溢利(虧損)	9,698	30,013	(449)	245			39,507
利息收入							443
匯兌收益淨額							1,994
未分配之行政成本							(1,950)
財務成本							(64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63,856
除所得稅前溢利							103,208

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所帶來／產生之溢利(虧損)扣除直接歸屬於各分類之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並無分配利息收入、匯兌收益(虧損)淨額、未分配之行政成本、財務成本及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按綜合基準將本集團作為整體審閱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故經營分類並無獲分配資產或負債。因此，概無呈列分類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 3. 收入／分類資料(續)

本集團於兩個主要地區(包括香港及中國大陸的其他區域)經營業務。

本集團來自按所在地區劃分之外部客戶之收入資料詳述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	50,217	45,793
中國大陸	77,195	90,796
日本	78,805	86,345
美國	31,040	60,341
台灣	17,716	21,793
德國	54,309	43,514
西班牙	25,263	27,687
其他歐洲國家	91,140	96,249
其他亞洲國家	18,284	27,613
其他國家	6,988	10,586
	<b>450,957</b>	<b>510,717</b>

於回顧期內，由於客戶多元化，本集團概無單一客戶向本集團總收入貢獻超逾10%。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32	15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985)	1,99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32	-
其他虧損(附註)	(3,100)	-
	<b>(7,821)</b>	2,144

附註：其他虧損指因二零一九年九月發生的火災事故而引致的若干生產設施、機器設備及存貨的估計淨虧損。

#### 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上市聯營公司	1,175,534	1,223,000
非上市聯營公司	175,219	180,259
	<b>1,350,753</b>	1,403,259
已上市聯營公司之公允值	<b>1,903,356</b>	2,376,449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開支包括以下各項：

### 本期稅項

香港	<b>3,085</b>	2,961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澳門及台灣除外	<b>2,893</b>	4,992
其他司法權區	<b>787</b>	1,322
	<b>6,765</b>	9,275
遞延稅項		
本期	<b>1,932</b>	2,293
	<b>8,697</b>	11,568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首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按稅率8.25%課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按稅率16.5%課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企業之溢利將繼續按統一稅率16.5%課稅。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實施利得稅兩級制後涉及之金額就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於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商投資企業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之可分派溢利須將繳納向非居民投資者所分派溢利之10%作為預扣稅項。然而，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安排」)，倘非居民投資者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且該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實益擁有不少於中國公司25%之權益，則上述預扣稅項可調減至5%。

根據上文所述安排，本集團已就分佔其中國聯營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來賺取之可分派溢利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附屬公司之暫時差額之時間，而暫時差額亦可能不會於可預見未來撥回，故概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負債。

## 7.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	<b>24,819</b>	26,691
分估聯營公司稅項(包括於分估聯營公司業績中)	<b>12,137</b>	12,199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b>230</b>	—
銀行借貸之利息開支	—	642
(沖回)/慢流存貨撥備(包括於銷售成本中)	<b>(2,882)</b>	8,152
信貸虧損撥備	<b>3,088</b>	1,418

附註：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1,97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 8.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特別股息每股10港仙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b>99,964</b>	—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5港仙)	<b>49,982</b>	49,982
	<b>149,946</b>	49,982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千港元)	<b>63,127</b>	86,910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b>999,641,171</b>	999,641,171

本公司董事認為，兩個期間因股份獎勵產生的攤薄影響極其微小。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本集團花費約12,95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6,864,000港元)用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新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用於中國製造廠的液晶體顯示器、液晶體顯示器模組及液晶體顯示器相關產品的生產。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就使用租用物業及汽車訂立若干新租賃協議，為期一至四年。本集團須於合約期內每月支付固定費用。於本中期期間開始租賃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2,952,000港元及租賃負債2,952,000港元。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30天至120天之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至30天	<b>93,108</b>	81,838
31至60天	<b>36,720</b>	30,785
61至90天	<b>8,378</b>	25,209
91至120天	<b>4,572</b>	4,169
120天以上	<b>5,951</b>	6,702
	<b>148,729</b>	148,703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值為10,40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7,695,000港元）的應收款項，其已逾期90天或以上，但由於董事認為該等結餘可根據歷史還款記錄、每位客戶的財務狀況及當前信譽收回，故並未被視為違約。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墊款予一間非上市聯營公司的管理層擁有的公司33,800,000港元，該墊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天以內	<b>48,738</b>	49,272
31至60天	<b>27,793</b>	14,115
61至90天	<b>20,187</b>	20,762
91至120天	<b>11,547</b>	14,711
120天以上	<b>11,791</b>	16,576
	<b>120,056</b>	115,436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所有應付票據182,000港元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所有應付票據160,000港元均於90天內到期。



### 13. 股本

法定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2,0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999,641**

199,928

### 14.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若干合資格人士之貢獻及鼓勵彼等作出貢獻，並提供獎勵及協助本集團挽留其現有合資格人士及招聘更多合資格人士以協助本集團之持續經營及發展，並就達到本公司的長期商業目標向彼等提供直接經濟利益。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現有股份將由受託人從市場上以本集團的現金購買，並根據該計劃的條款以信託形式為相關經甄選參與者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歸屬於相關經甄選參與者。

下表載列根據該計劃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之變動：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股份數目
於四月一日之未歸屬股份	<b>9,478,000</b>	9,624,000
於本期間沒收	-	(285,000)
於本期間授出	-	(285,000)
於九月三十日之未歸屬股份	<b>9,478,000</b>	9,054,000

## 15. 財務工具之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之若干財務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下表列示有關如何釐定財務資產公允值之資料。

財務資產	公允值		公允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項目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 之財務資產				
— 非上市股本證券	<b>2,739</b>	2,739	第三級	收入資本化方法/ 增長率與貼現率*
— 應收票據	<b>1,726</b>	1,848	第三級	貼現現金流量/ 貼現率#
— 上市股本證券	<b>87</b>	114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 長期除稅前利潤率增加會導致股本工具之公允值計量增加，而反之亦然。貼現率越高，公允值則越低。

# 貼現率越高，公允值則越低。

除上表所詳列者外，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允值並非經常以公允值計量：

-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允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並按已貼現之現金流量分析計算。
-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允值相若。

於本期間，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或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 16. 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下列項目已訂約但並無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9,439**

17,072

## 17. 關連方交易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之關連方交易如下：

###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向董事（為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薪酬如下：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3,977**

4,740

離職後福利

**133**

171

**4,110**

4,911